

# 金融机构 国际金融服务税务优惠



登记在卑诗省财政厅国际金融活动项目下的企业，因合格商业活动所赚取的营收而缴付给省政府的所得税均可获全额退税，2009年只需缴付税率19%的联邦企业所得税，此税率将于2012年调降为15%。

## 商业活动必须大部份为国际性质，其中一方的交易是替加拿大境外注册公司或与加拿大境外注册公司或代加拿大境外注册公司所进行。

### 全权资金管理并提供法人客户与高净值客户咨询

- 管理客户帐户所赚取的佣金与费用
- 管理外汇
- 管理持有境外上市股票的加拿大客户帐户所赚取的收入
- 提供财务规划、投资咨询或财富规划所赚取的费用
- 进行财务研究所赚取的收入

### 提供互惠基金、汇集基金与对冲基金投资与管理服务

- 由加拿大境外注册公司基金赚取的收入
- 由投资境外上市股票的加拿大基金所赚取的收入

### 国际银团放款贷款

- 任何货币的贷款与存款
- 担保债务还款

### 债券与商务票券发行，证券发行

- 替加拿大境外注册公司出售或承销债券，股票或其他证券

### 资产融资，飞机租赁

- 出租人必须位于加拿大境外；租赁必须属于直接融资性租赁

### 进出口融资

- 开立及接受信用状与跟单托收
- 债务人位于加拿大境外的进出口融资
- 以无追索权方式贴现或承购加拿大境外注册公司的进出口应收帐款

### 外汇

- 所有由加拿大境内和境外注册公司的外汇业务赚取的收入

### 管理客户的资金财务功能

#### 管理服务

- 由企业的总公司提供的管理服务，并与加拿大境外注册公司的商业营运有直接关系，包括：
  - 战略性管理服务
  - 人力资源服务，即薪资、福利管理、招聘与筛选、培训与发展

#### 后备服务

- 为服务、设备和场所提供后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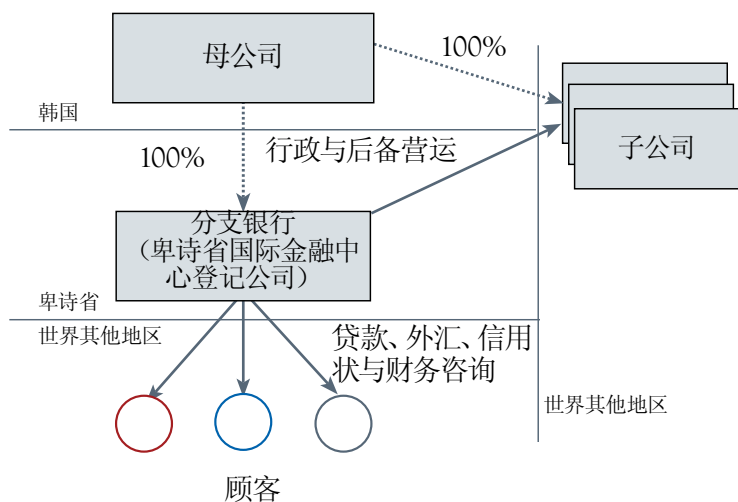
#### 保管/信托服务

- 担任加拿大境外注册公司信托的受托人、未成年非居民的监护人或者是受益人仅为非居民的非居民遗产执行人

## 外商银行分行的实状分析

### 事实

- 一家韩国母公司在温哥华开设一家全资拥有的分支银行，做为母公司在北美地区的办事处
- 根据加拿大银行法规定，该分行属于加拿大二类银行，由加拿大金融机构监理办公室监管
- 该分支银行在加拿大注册成立，并在卑诗省有固定营运场所
- 该分行经营一系列的业业务，包括提供加拿大境外公司贷款、外汇业务、交易双方只有一方在加拿大的信用状业务，以及提供加拿大境外注册公司财务咨询
- 该分行也为其加拿大境外分支企业(子公司)提供行政与信息技术后备服务



### 分析

- 由于该分行已在加拿大注册成立，同时在卑诗省有常设机构，并且将经营「国际金融业务」，因此符合资格申请登记国际金融活动项目。
- 该分行必须成为卑诗省国际金融中心协会会员，以维持登记资格。
- 该分行积极经营加拿大境外注册公司贷款业务
- 提供加拿大境外注册公司财务咨询，并开立交易其中一方为加拿大境外注册公司的信用状，都是合格的国际业务。
- 经营加拿大境内或境外注册公司外汇业务是合格的国际活动
- 替分公司提供与金融活动直接有关的行政服务是合格的国际活动
- 替在美国的分公司提供后备服务、设备和场所以维持商业营运是合格的国际活动
- 分支银行在卑诗省有固定的营业场所经营合格的商业活动
- 分支银行符合资格申请退回有关国际金融业务所缴纳的卑诗省企业所得税

## 在某些情况下，员工也可能符合退税资格

由其他国家入境加拿大为参加国际金融活动项目的公司工作的员工可以登记为国际金融活动项目专员

- 国际金融活动项目专员在卑诗省所缴付的国际金融活动项目就业所得税可获得75%的退税，最长达五年。
- 国际金融活动项目专员必须由加拿大境外聘请，目的是提供特定的专门技能，并且在抵达加拿大前已取得雇用协议。

- 书面工作合同规定专员70%的工作时间必须用于国际金融业务
- 专长于后备办公室服务、行政支援服务、管理服务或专利活动的员工不在国际金融活动项目专员之列

## 加拿大税率下降

加拿大正逐步将联邦企业所得税率由19%调降至2012年的15%。新税率将于下列年份的1月1日起生效:

2009	19.0 %
2010	18.0 %
2011	16.5 %
2012	15.0 %

到2012年, 加拿大的企业所得税率将是七大工业国家中最低的。

## 卑诗省税率下降

不符合国际金融活动项目全额退税资格的金融服务所得必须缴付卑诗省所得税。2008年7月1日起, 卑诗省的企业所得税率由12%减为11%。

进一步的税率调降将于下列年份的1月1日起生效:

2010	10.5 %
2011	10.0 %

卑诗省金融机构的资本税将于2010年4月1日取消。

自2010年4月1日起, 实收净资本等于或多于10亿元的金融机构可能要缴交至少实收资本1%的税额, 但是金融机构可以将该年应付的卑诗企业所得税抵扣或抵免此实收资本税, 有效期可追溯至之前7年并延续至之后3年。

## 详情请联系卑诗省国际金融中心:

傅 希 敏 商管硕士, 特许会计师荣誉院士  
总 裁  
电话: 604.683.6627  
传真: 604.683.6646  
电邮: bflexman@ifcbc.com  
网址: www.ifcbc.com

国际金融活动项目(IFA)由卑诗省财政厅(前小型商业及税务厅)执行。要符合申请资格, 企业必须达到某些标准, 详情请参阅本厅网站: [www.sbr.gov.bc.ca/business/Income\\_Taxes/International\\_Financial\\_Activity/ifa.htm](http://www.sbr.gov.bc.ca/business/Income_Taxes/International_Financial_Activity/ifa.htm)

卑诗省国际金融中心(IFA)是一个成立于1986年的非牟利机构, 目的在于推广卑诗省做为企业投资地点的多项优势, 这些优势包括: 受良好教育及通晓多种语言的劳动力、出色的电讯基础设施, 以及高质量的生活水平。

以上信息只为提供方便和指引, 而非替代法令。考虑取得国际金融活动法令(IFAA)有关利益的企业应征询专业顾问的意见, 以了解IFAA法令对个别企业情况的适用性

2009年10月